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6/77
1 February 1996
CHINESE
ORIGINAL: RUSSIAN

1996年2月1日

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俄罗斯联邦、
塔吉克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塔吉克斯坦共和国和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的各位外交部长1996年1月19日发表的关于塔吉克斯坦问题的联合宣言。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哈萨克斯坦共和国
常驻联合国代表
阿雷斯坦别科娃(签名)

俄罗斯联邦
常驻联合国代表
拉夫罗夫(签名)

塔吉克斯坦共和国
常驻联合国代表
阿利莫夫(签名)

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
常驻联合国代表
塔沙巴耶夫(签名)

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
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
艾特马托夫(签名)

附 件

关于塔吉克斯坦问题的联合宣言

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塔吉克斯坦共和国和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的外交部们参加了独立国家联合体(独联体)国家元首委员会的工作后表示,他们深信只有以政治方式通过各方对话和在妥协互让的基础上才能解决塔吉克斯坦的冲突。他们准备继续尽其所能维持联合国主持下的塔吉克人相互谈判进程。

不幸的是,去年底在阿什哈巴德举行的塔吉克人第五轮会谈第一阶段并不令人鼓舞。在这方面,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俄罗斯联邦和乌兹别克斯坦外交政策部门的主管们都期望谈判者尽早寻找机会开始第五轮第二阶段的会谈并利用那个机会加紧工作来确定真正的民族和解方式和建立在塔吉克斯坦实现和平与和谐的有效机制。

外交部长们强调,成功地推动谈判进程的一个基本先决条件是严格遵循1994年9月17日关于临时停火和停止其他敌对行动的德黑兰协议的规定,各方在阿什哈巴德都重申了对该协议的承诺。

外交部长们对边界前沿哨所和阵地不断遭到炮击和袭击,从而造成塔吉克--阿富汗边界局势持续紧张表示关注。在这种情况下,他们注意到俄罗斯边防部队和哈萨克斯坦及吉尔吉斯斯坦的部队在确保边界得到可靠保护和保障中所起的重要作用。

外交政策部门的主管们强调在独联体集体维持和平部队(集体维和部队)框架内相互影响的高度时事性,集体维和部队在塔吉克斯坦驻扎仍然是该国应付冲突和稳定局势的关键因素。因而独联体国家元首委员会在莫斯科通过的把集体维和部队在塔吉克斯坦的驻扎期再延长6个月到1996年6月30日为止的决定具有重大意义。外交部长们注意到,集体维和部队在该国进一步驻留的一个极其重要的条件是冲突各方

为塔吉克斯坦问题的充分解决采取有效行动。

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俄罗斯联邦和乌兹别克斯坦外交部长们希望，塔吉克斯坦政府将在上述时期内为实现塔吉克斯坦领土上的和平与稳定采取所需的措施。

五国外交政策部门的主管敦促塔吉克斯坦反对派承认塔吉克斯坦现有的政府、不采取军事行动和恐怖主义行动并为实现塔吉克斯坦的和谐和安定进行政治对话。

外交部长们注意到联合国在同塔吉克斯坦问题解决办法的有关事项中的积极作用，因而欢迎安全理事会1995年12月14日通过的关于延长联合国塔吉克斯坦观察团任务期限的决定。

外交部长们重申，这几个国家将同联合国秘书长和作为观察员参加塔吉克人会谈的国家密切合作尽其所能促进塔吉克斯坦的民族和解与和谐并为此推动塔吉克人进行富有成效的对话。

1996年1月19日
